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陈裕强先生、谢利君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全体董事同意聘任陈裕强先生和谢利君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董事会审阅了陈裕强先生和谢利君女士的个人履历、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职业素养等相关资料，认为陈裕强先生和谢利君女士具备履行证券事务代表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条件。陈裕强先生和谢利君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7号——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管理》等有关规定。

陈裕强先生和谢利君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53-2321916

传真：0753-2321916

电子邮箱：gdjyzy@163.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梅州市东升工业园B区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陈裕强先生和谢利君女士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日

附件

陈裕强先生：男，199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本科学历，2019年4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6年至2017年任职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2017年12月至今任职于公司证券部。陈裕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没有关联关系，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谢利君女士：女，199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8年11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7年11月至今任职于公司证券部。谢利君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没有关联关系，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